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HANSHUI CEMENT GROUP LIMITED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和《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發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淨利潤與二零一二年同期相比將顯著減少。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第13.09條和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證券及期貨條例》」) 發出。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 董事會(「董事會」) 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董事會基於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淨利潤與二零一二年同期相比將顯著減少。

董事會認為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銷售價格持續偏低的影響所致。今年以來，受水泥行業產能過剩影響，本集團核心市場之一的山東區域水泥市場，持續處於二零一二年四季度以來的低價格水平。而東北區域水泥市場，由於氣候情況，市場需求啟動緩慢，導致銷售價格未達預期，處於近年來的相對低位。本集團董事會因此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淨利潤將較去年同期減少不少於40%。

本公告所載資料只基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現有的資料，並非以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後的任何數據或資料為基礎。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詳細財務資料將會在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張斌

香港，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發出之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張斌（董事長兼總經理）、張才奎及于玉川；三名非執行董事，即孫弘、焦樹閣及肖瑜；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孫建國、王燕謀及王堅。